**项目名称**： 重钢总医院2024-2026年度医疗陪护项目

（**项目编号**： CGZYYCG202424 ）

**竞 争 性 比 选 文 件**

**项目业主**： 重钢总医院

2024年6月26日

**第一章 重钢总医院2024-2026年度医疗陪护项目 比选公告**

重钢总医院拟对重钢总医院2024-2026年度医疗陪护项目进行比选。欢迎有合法资质的单位前来参选。

**一、项目名称**：重钢总医院2024-2026年度医疗陪护项目

**二、项目地点**：重钢总医院

**三、服务周期**：2年。

**四、资格要求**：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工商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工商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提供加盖响应人鲜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指2021年1月1日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响应人提供书面声明。

比选时比选人网上查询下列信息，若下列查询信息显示存在不良行为，比选人有权否决响应人的参选资格。

1．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内容的查询结果网页（查询信息为响应人名称）

“信用信息”查询结果。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结果。

“政府行政许可与行政处罚”查询结果。

2．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

（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四）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五、现场踏勘**：不组织，自行踏勘。无论响应人是否踏勘过现场，均被认为在提交响应文件之前已经踏勘现场，对本项目的风险和义务已经十分了解，并在其响应文件中已充分考虑了现场和环境条件。

**六、比选时间、地点及文件获取**

（一）比选文件发布时间：2024年6月26日。

（二）比选时间：2024年7月2日下午14：30时。

（三）比选文件获取方式：重钢总医院官网（http://www.cghospital.com.cn）。

（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7月2日下午14：30时。超过截止时间的恕不接受（现场递交响应文件）。如比选时间与比选方临时会议冲突，比选时间由比选方临时通知，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比选方临时通知为准。

（五）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重钢总医院办公楼三楼一会议室。

**七、联系人**

比选人：重钢总医院地址：重庆市大渡口区

组织联系人：尹老师 联系电话：023-81915011

业务部门联系人：夏老师 联系电话：023-81915041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

一、项目名称：重钢总医院2024-2026年度医疗陪护项目

二、项目相关要求：

（一）服务期限：2年，合同一年一签订，根据服务质量考评及临床、患者满意度（满意度分值≥90分）决定下一年度是否续签合同。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1．提供生活护理服务、母婴陪护护理服务、提供门诊陪诊服务和钟点陪护服务。

2．陪护人员严格遵守采购人的规章制度和要求，服从采购人的监督和管理，并积极维护采购人形象与声誉。陪护必须进行安全教育，统一着装，佩戴胸牌。

3．响应人负责陪护人员的招聘、体检、录用培训。培训内容包含有关规章制度、工作流程、基本生活护理的技巧及其防范措施，安全知识、礼貌用语、服务意识、服务态度等方面的培训。

4．响应人必须制订陪护人员劳动工资标准或报酬标准，遵守按劳分配原则，做到合理合法发放陪护人员工资或报酬。与陪护人员签订详尽的《劳动合同》或《用工协议》，响应人独立承担陪护人员劳务法律责任。

5．响应人必须制订详细的住院病人陪护协议和收费标准，并与患者或家属签订陪护协议（原则上立即签订陪护协议，特殊原因不能超过24小时）。

6．响应人必须建立陪护人员工作档案，根据患者的需求及时配置或调整陪护人员，确保住院病人对陪护人员的需求。

7．响应人必须制定陪护人员工作守则，规范服务用语，并遵循相应的工作质量标准，遵守采购人的管理规定，对不遵守医院相关规定的陪护人员予以考核。

8．响应人现场派驻至少2名专业管理人员，协调矛盾纠纷，及时办理陪护服务事项，不得因陪护人员的问题影响病人的收治和服务质量。每月向采购人书面汇报相关工作。

9．响应人陪护人员数量必须满足患者的护理需要。

10．响应人每周完成陪护人员在陪护安全、质量、服务方面的督查及考核，并将评价资料上交采购人。

11．响应人承担陪护管理责任，为员工购买个人意外险和第三方责任险，如因陪陪护人员作不到位造成服务责任事故，由响应人派管理人员到达现场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赔偿及法律责任。响应人承担陪护人员在采购人工作期间自己本身发生疾病或者意外伤害引发的纠纷责任和经济损失。

12．响应人应提供有多种陪护方式：一对一陪护；一对多陪护（不超过三人）；钟点服务陪伴制。

13．陪护人员违反采购人规章制度，采购人要求更换陪护人员的，陪护公司需在24小时内完成陪护人员的更换。

14．响应人制定的相关陪护服务收费标准，必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且取得采购人同意。

15．采购人每月对响应人进行服务质量考核

采购人每月对陪护人员进行满意度测评，如满意度≤90%，对响应人进行考核。考核细则如下表：

|  |  |
| --- | --- |
| 满意度分值 | 考核金额（元） |
| ≥90% | 0 |
| 80%-90% | 500 |
| 70%-80% | 1000 |
| 60%-70% | 2000 |
| 60%以下 | 3000 |

三、比选报价、限价、评分说明：

（一）报价说明：

响应文件中仅存在唯一报价，以采购人收取项目合作费占项目总收入百分比的形式进行报价。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含：人工费、搬运费、服务所需的设备费、软件费、耗材费、纸箱费、税费等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中选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增加本比选项目的费用，响应人自行考虑各种风险。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合同签订后原则上采购人不做费用调整。

1. 限价说明：本项目最高限价为采购人收取项目合作费不低于项目总收入的 12% ，即响应人的报价不得低于 12% ，如响应人报价低于 12% 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三）评分说明：

1．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评审由比选方相关人员组成评审小组，并根据比选文件的要求对响应人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只有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人才能继续参与评审。

（1）资格审查

依据比选文件要求，由评审小组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资格审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因素 | | 检查内容 |
| 1 | 响应人应符合的基本资格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响应人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响应人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
|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响应人提供书面声明或相关证明材料（见格式文件） |
|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1.响应人提供书面声明（见格式文件）；  2.比选人将通过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响应人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将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 |
| （4）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2 | 其它资格条件 | | 符合特定资格要求、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

（2）符合性审查

评审小组应当对符合资格的响应人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比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1 | 有效性审查 | 响应文件签署 | 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 |
| 响应方案 | 只能有一个方案参选。 |
| 报价唯一 | 只能在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内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2 | 完整性审查 | 响应文件份数 | 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符合比选文件要求。 |

（3）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响应人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响应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授权书。

2．评审原则：综合评分法。满足比选文件要求，按最终评分高低进行排序推荐中选人，若得分相同，则以商务部分得分高低排序，商务部分得分也一样的，则以技术部分得分高低排序，技术部分得分也一样的，则由评审小组投票决定。凡参加本次比选的响应人均被视为接受上述项目的比选条款。

3．评分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构成  (总分1OO分) | | | 比选总报价得分 35 分；  服务部分得分 50 分；  商务部分得分 15 分。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1 | 价格部分（35%） | 报价 | | 35 | 有效的比选报价中的最高比例为评审基准价  比选报价得分＝（比选报价/评审基准价）×价格权重×100。  以上计算取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 响应人的应答应满足比选文件“第二章 第二条 项目相关要求”，有一条不满足的，服务部分得分为0分，不再进入服务部分的评审。 | | | | | |
| 2 | 服务部分（50%） | 项目实施方案 | | 15 | 对响应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审，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工作内容、标准、服务流程、服务范围、服务效率时效等。  方案内容不存在瑕疵，得10分；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扣2分，扣完为止。  （本项内容中所称的“瑕疵”指方案内容缺项、内容表述不完整或缺少关键分析点，方案内容表述前后矛盾、无连贯性，内容存在逻辑漏洞、常识错误，实施方案并不适用本项目特性或非专门针对本项目制定，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 质量保障方案 | | 10 | 对响应人提供的服务质量保障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陪护服务质量管控方案、管控措施等。  方案内容不存在瑕疵，得10分；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扣2分，扣完为止。  （本项内容中所称的“瑕疵”指方案内容缺项、内容表述不完整或缺少关键分析点，方案内容表述前后矛盾、无连贯性，内容存在逻辑漏洞、常识错误，实施方案并不适用本项目特性或非专门针对本项目制定，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 项目团队配置 | | 5 | 对响应人提供的陪护项目管理团队配置进行综合评审，  项目管理团队的管理架构、分工、责任分配明确、完整、具体且数量充足、管理经验丰富，能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5分）；  项目管理团队的管理架构、分工、责任分配一般、数量基本充足、管理经验略有欠缺，能基本满足项目要求的得（3分）  差或未提供不得分。 |
| 相关管理制度 | | 10 | 对响应人提供的相关管理制度进行综合评审，相关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人员招聘、人员培训、人员考核、人员奖惩、岗位职责、投诉处理等。  方案内容不存在瑕疵，得10分；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扣2分，扣完为止。  （本项内容中所称的“瑕疵”指方案内容缺项、内容表述不完整或缺少关键分析点，方案内容表述前后矛盾、无连贯性，内容存在逻辑漏洞、常识错误，实施方案并不适用本项目特性或非专门针对本项目制定，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 突发事件应急 预案 | | 10 | 对响应人提供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进行综合评审，  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安全管理制度及保障措施、意外伤害事件的应急预案及相应的解决措施、服务对象走失的应急预案及相应的解决措施、医疗纠纷事件应急预案及相应的解决措施、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及相应的解决措施等。  内容不存在瑕疵，得10分；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扣2分，扣完为止。  （本项内容中所称的“瑕疵”指内容缺项、内容表述不完整或缺少关键分析点，方案内容表述前后矛盾、无连贯性，内容存在逻辑漏洞、常识错误，实施方案并不适用本项目特性或非专门针对本项目制定，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 3 | 商务部分（15%） | 企业  实力 | | 2 | 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书；  具有有效的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认证书；  每提供一个证书复印件得1分，最高得2分。  注：需提供有效期内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
| 客户满意度 | | 3 | 根据响应人自2021年1月1日以来（以出具证明文件日期为准），响应人完成或正在实施的类似项目受到采购单位授予有关服务的表扬信、满意或优秀服务评价证明进行评审：  每提供一个证明材料得 1 分（同一单位只计算一次），本项最高得3分。  注：需提供表扬信或评价证明资料以及合作合同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不提供不得分。 |
| 业绩 | | 10 | 1．自 2021 年1月1日至今（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响应人具有类似业绩，每例得 2 分，最多不超过 6 分。  2．自 2021 年1月1日至今（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响应人具有与三级医院及以上医院合作类似业绩，每例得 2 分，最多不超过4分。  注：1．业绩以提供的合同为准，要求必须提供与最终用户签订的合同首页、合同金额所在页、签字盖章页及相关合同内容证明页复印件作为证明。2．同一医院的多例业绩，按照一例业绩计算。3．同一业绩不累计分，同时满足1、2项得分的按1例业绩计算。 |

四、响应人不足的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比选人将重新组织比选：

1．截止时间止，响应人少于 3 个的。

2．经评审后，如有效响应人不足三个的，评审小组可以否决全部响应人，比选人将重新组织比选。

重新比选后响应人仍少于3个，由评审小组商议决定是否按法定程序比选和评审，确定中选人或转变采购方式。

五、比选有效期：90日历天。（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起计算）

六、付款方式：次月20日前向采购人缴纳上月合作费用及考核金额。

七、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函；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营业执照副本；

服务部分；

商务部分；

其它须说明材料。

注意：以上资料应提供复印件并加盖鲜章，响应文件应提交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密封装袋，并加盖响应人公章。未按规定密封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收。本次比选须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其代理人（附授权委托书）参加，并携带身份证原件或电子证件。

八、合同的签订：

中选人应当自中选通知书签章起15 天内，按比选文件合同模板和中选人的响应文件内容与比选人签订书面合同。中选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或因中选人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签定合同的，比选人取消其中选资格；给比选人造成的损失，中选人应当对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如中选第一候选人未签订合同，比选人有权选择第二候选人签订书面合同。

九、费用：不论比选结果如何，响应人自行承担与本次比选有关的所有费用。

十、若响应人提供虚假材料将按作废处理。

十一、如有未尽事宜，最终解释权在比选方。

第三章 部份响应文件格式（可参照）

项目

响 应 文 件

响应人：

20 年 月 日

目 录

一、响应函；

二、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三、营业执照副本；

四、服务部分；

五、商务部分；

六、其它须说明材料。

一、响 应 函

比选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项目名称）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原意以含税价人民币（大写） （¥ ）的报价完成本项目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我方的响应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1）响应函；

（2）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3）营业执照副本；

（4）服务部分；

（5）商务部分；

（6）其它须说明材料。

响应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函为准。

3．我方承诺响应比选文件的全部要求。

4．我方承诺在比选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不撤销响应文件。

5．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

（1）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6．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7． （其他补充说明）。

供 应 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地 址：

电子邮箱：

电 话：

传 真：

年 月 日

二、授权委托书

（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本人 系 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现委托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比选项目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 比选项目签订采购合同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  |
| --- |
|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注：两面均应复印） |

三、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

响应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特此证明。

响应人：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注：两面均应复印） |

四、书面声明

比选人名称：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项目名称）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承诺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指2021年1月1日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无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且在人员、设备、资金、技术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若承诺与实事不符合，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响应人：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五、营业执照副本。

六、资质材料。

七、服务部分。

八、商务部分。

九、其它须说明材料。

格式由响应人自行编制